编 号：0077-2019-2020

**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记录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测量过程名称 | | 原材料入厂称重测量过程 | | | 被测参数要求  (含公差) | | (0-100)t，±0.1% | |
| 被测参数要求识别依据文件：GB17167-2006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 | | | | | | | | |
| 计量要求导出方法  根据GB17167-2006《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》中用能单位的能源计量器具准确度等级要求：   1. 对进出用能单位静态计量的衡器的准确度等级要求为±0.1%；T=200kg；a=T/2=100kg 2. 测量过程的最大允许误差：△允许=a × 1/3=33.3kg； 3. 原材料入厂称重的测量范围是（0-60）t，导出的测量范围向两侧延伸为（0-100）t。 | | | | | | | | |
| 计量  校准  过程 | 测量设备名称 | | 型号规格 | 设备特性  (示值误差等) | | 检定证书编号 | | 检定有效期 |
| 汽车衡 | | 0－100t | Ⅲ级，±0.1% | | 检定字第202017D041号 | | 2021年05月17日 |
|  | |  |  | |  | |  |
| 计量验证记录  测量设备的计量特性：电子汽车衡的测量范围是（0-100）t，分度值为20kg，最大允许误差1.5e=±30kg；  测量过程的计量要求：物料称重的称重范围是（0-60）t，测量过程导出的计量要求最大允许误差是33.3kg；  选择量程（0-100）t，精确度等级Ⅲ级的电子汽车衡，满足要求。  测量设备的计量特性满足测量过程的计量要求。  验证结论：☑符合 □有缺陷 □不符合（注：在选项上打√，只选一项）  验证人员签字：袁琼芬 验证日期：2020 年 5 月 18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审核记录：  该测量过程被测参数要求识别代表了“顾客”的要求，计量要求导出方法正确，测量设备的配备满足计量要求，测量设备经过校准，测量设备验证方法正确。  审核人员签字：  受审核方代表签字： 审核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